# 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来源：网络 作者：青苔石径 更新时间：2025-03-06

*第一篇：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各位代表：现在，我代表某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五年来的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一、五年来的主要工作2024年以来，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在党委的领导和人大及...*

**第一篇：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中级人民法院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某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大会报告五年来的工作，请予审查，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五年来的主要工作

2024年以来，全市两级人民法院在党委的领导和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下，在政协的民主监督和上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忠实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围

绕“公正与效率”主题，认真抓好审判工作、法院改革、队伍建设三件大事，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进展。

（一）认真履行审判职责，全面完成各项审判任务

五年来，全市人民法院紧紧围绕党和国家工作大局，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作用，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判工作任务。五年共受理各类案件67848件，审结65727件，审结率为96.88，涉案标的额为82.29亿元；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受理各类案件9623件，审结9409件，审结率为97.78，涉案标的额为44.79亿元，为我市改革、发展、稳定提供了有力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

充分发挥刑事审判职能作用，全力维护社会稳定。全市人民法院五年共审理各类刑事案件6739件，依法判处罪犯7472人，其中判处5年以上有期徒刑、无期徒刑和死刑的2122人。在刑事审判工作中，全市人民法院始终坚持“严打”方针不动摇，依法严厉打击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杀人、抢劫、爆炸等严重暴力犯罪，涉枪、涉毒和非法出版物犯罪，盗窃、抢夺等严重影响人民群众安全感的多发性犯罪，竭力维护社会安宁；依法惩处组织和利用“法轮功”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的犯罪，审理涉“法轮功”犯罪案件48件81人；依法严惩贪污、贿赂、职务侵占、挪用公款、滥用职权等职务犯罪分子193人；依法打击诈骗、制造销售假食品、假药品的犯罪，伪造货币、生产销售伪劣产品的犯罪，以及严重破坏国家金融管理、税收管理秩序的犯罪，判处犯罪分子316人，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4255.10万元；加强司法领域的人权保障，五年共宣告无罪的78人，其中因事实不清、证据不足的39人，因行为不构成犯罪的39人，确保无罪的公民不受刑法追究；依法办理减刑、假释案件4887件，促进了服刑人员的改造和转化；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努力把不稳定因素解决在基层，消灭在萌芽状态，为维护社会稳定发挥了积极作用。

充分发挥民事审判职能作用，促进社会经济发展。全市人民法院依法审理了婚姻家庭、企业改制、破产、金融、票据、资产租赁、侵权损害等民商事纠纷案件37959件，涉案标的54.18亿元；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各类民商事案件2831件，涉案标的32.79亿元。审理中，突出了三个重点：第一，依法审理涉及民营经济、土地经营、人才资源纠纷案件2710件，为实现“三个转变”创造良好的法制环境。第二，依法审理涉及国有企业改制、破产的案件，五年共宣告国有企业破产案件206件，涉及企业资产22.05亿元，涉及企业职工12.8万人；裁定终结破产案件157件。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宣告国有企业破产案件39件，涉及企业资产16.1亿元，涉及企业职工39856人；裁定终结破产程序30件。审理中，依法妥善处理企业职工生活保障、医疗保障、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社会集资等纠纷案件。为进一步审理好企业破产案件，市中级人民法院针对办案中遇到的16个难点、热点问题，制定了《审理破产案件有关问题的意见》，省法院在全省予以推广。第三，依法审理婚姻家庭、劳动争议、损害赔偿、知识产权等纠纷案件18054件，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1020件。通过审理婚姻家庭纠纷案件，依法保护了妇女、老人、未成年人、残疾人、军人和军属合法权益。通过审理普通民事案件，及时调停纠纷，化解矛盾，维护了平等主体间的合法权益。通过审理“三农”案件，促进农村经济繁荣。通过审理美容致残损害赔偿案、在校学生状告学校伤害侵权赔偿案、旅游风景区导游图著作权等新类型案件，延伸了法院保障合法民事权益的服务领域。

充分发挥行政审判、国家赔偿、审判监督职能作用，促进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全市人民法院审理行政案件613件，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221件。通过审查具体行政行为的合法性，依法保护行政管理相对人的合法权益，监督和促进行政机关依法行政，支持合法行政行为。认真执行《国家赔偿法》，市中级人民法院办理国家赔偿案件37件，决定赔偿金额69.64万元，切实保障了赔偿请求人的合法权益。全市人民法院加强申诉审查和再审立案工作，接待处理涉诉信访5522件（人）次，通过审判监督程序审理了292件再审案件，对确有错误的124件案件依法予以改判或部分改判，占诉讼案件总数的0.28。其中，审理检察机关提起的刑事、民事、行政抗诉案件121件，对抗诉有理的22件依法改判或发回重审，依法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维护了国家法律的尊严。

充分发挥执行工作职能作用，实现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权

威。五年来，全市人民法院共执结生效法律文书15492件，执行标的27.71亿元；其中，市中级人民法院执结生效法律文书367件，执行标的11.98亿元。执行中，着重抓了五项工作：一是改革执行工作机制，提高执行效率。建立统一领导、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的执行工作新机制，案件执结率由1999年的65上升到2024年的90.1，高于全省平均水

平6.5个百分点。二是创新执行方法，力克“执行难”。全市人民法院执行人员不断解放思想，积极探索新的执行方式。实施系统的委托执行、指定执行、交叉执行、提级执行方式；推行举报奖励、限制消费、债权凭证等符合法律又有实效的办法；规范案件财产保全、先予执行、证据保全等强制措施。三是加大执行力度，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执行中，对直接关系到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劳动报酬、赡养费、抚养费、合同纠纷等案件，加快执行进度，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四是适时开展专项活动，实现执行工作良性循环。针对我市农村合作基金和供销社股金纠纷案件较多的情况，全市人民法院开展了清收“两金”案件专项工作，执结“两金”案件362件，执结标的3.74亿元，既维护了金融秩序，又维护了社会稳定。五是严肃查处暴力抗法事件，维护法律尊严。全市人民法院五年来对拒不执行或者妨碍执行的86人，实施了司法拘留、罚款或刑罚处罚，维护了法律的威严。

（二）稳步推进法院改革，实现司法公正与效率

五年来，全市人民法院认真贯彻执行最高法院《关于人民法院五年改革纲要》，积极推进以审判机制、审判方式、审判组织、司法鉴定等为重点的改革，有力地推动了审判工作的开展。

积极推进审判机制创新。全市人民法院全面实施立审、审监、审执分立制度，建立了大民事审判格局和执行局；推行案件审判流程管理，运用网络等现代化科技手段，实行统一立案，对案件审理的各个环节进行跟踪，保证了审判活动有序进行；加强案件管理，实行案件审限通报和催办制度；探索审判监督制度改革，规范再审案件开庭审理程序，确定再审案件立案标准，维护司法公正；建立了案件评查制度，适时对案件实体、程序、诉讼文书、组卷归档方面进行检查，提高办案质量，维护公正司法；实行了特快专递邮寄送达诉讼文书，保证当事人履行诉讼权利的期限，节约了诉讼成本，提高了工作效率；试行法官、法官助理、书记员和司法警察的分类管理，理顺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的关系。

积极探索审判方式改革。全市人民法院全面推行以公开举证、质证、辩论、认证、裁判为主要内容的庭审方式改革；推行庭前证据交换制度；适用民事、行政诉讼证据规则；扩大适用简易程序审理案件的范围，加大调解力度；落实合议庭和独任法官职权，除重大、复杂、疑难案件提交审判委员会讨论外，其他案件由独任法官或合议庭裁决，并对裁判结果负责，强化法官主持庭审和居中裁判责任意识，提高驾驭庭审能力；注重对证据的分析和适用法律的阐述，增强裁判文书的逻辑性和说理性。实行法官开庭穿法袍、用法槌制度；规范法官庭审活动中的言行举止，树立司法文明形象。

积极规范司法鉴定和诉讼收费管理工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涉案财产委托评估、鉴定、拍卖、审计工作的《司法鉴定管理实施办法》，明确规范鉴定方式、鉴定回避、鉴定程序及监督制度，解决了鉴定乱问题。全市人民法院认真落实“收支两条线”收费规定，严格诉讼收费项目和标准，并将收费标准上墙公开，从立案开始就自觉接受监督，减轻当事人的诉讼负担。全市人民法院积极落实司法救助制度，对经济确有困难的残疾人、老人、下岗职工、社会公共福利事业单位等11类当事人减、免、缓诉讼费1944.72万元，为当事人依法维护其合法权益提供有效的保障。

（三）坚持以人为本，队伍建设成效显著

五年来，全市人民法院大力加强法官职业化建设，始终把提高思想政治素质放在首位，强化职业意识，培养职业道德，提高职业技能，树立职业形象，加强职业保障，完善职业监督，队伍整体素质明显提高，为公正司法提供了组织保障。

加强思想政治工作，法官职业道德素养不断增强。全市人民法院坚持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武装全体法官和工作人员的头脑，着力在解决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上下功夫；坚持从解决法院领导干部和法官的思想作风、学风、工作作风、领导作风和生活作风中存在的实际问题入手，开展“审判作风年”、“队伍集中教育整顿”和“公正司法树形象”等活动，增强法官司法为民意识；坚持抓好精神文明建设，先后建成并保持省级文明单位3个，市级文明单位6个，县级文明单位3个，在全省法院系统中率先建成文明行业；坚持不懈地开展“争创人民满意的好法院、争当人民满意的好法官”和“向英模人物学习”活动，先后有29个单位和个人被上级领导机关评为“人民满意的好法院”、“人民满意的好法庭”或“人民满意的好法官”；坚持为灾区、贫困地区、下岗职工捐款捐物献爱心，捐款18万元，捐衣物2300多件；坚持宗旨教育、职业道德教育和党风廉政教育，并对22名违法违纪人员分别给予了刑罚处罚或党纪政纪处分。通过正、反两个方面的教育和开展系列活动，使全体法官和工作人员职业道德素质进一步提高，审判纪律进一步增强，审判作风进一步改进，工作热情进一步发挥，涌现出一批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五年来，全市人民法院共有81个集体和172名个人分别受到最高法院、省法院、省委、市委的记功或表彰奖励。

加强班子建设，领导水平进一步提高。两级人民法院党组按照举旗帜、抓班子、带队伍、促发展的要求，深入开展以“学习创新、民主团结、勤政为民、清正廉洁”为主要内容的“四好”活动，并把“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学习贯穿于“四好”活动全过程，使班子成员和领导干部普遍受到一次深刻的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再教育，经受了一次严格的党性、党风锻炼，政治意识明显增强，领导干部的决策能力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高；认真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对照“八个坚持、八个反对”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增强了班子的团结和凝聚力；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积极协助党委和人大，先后对11个基层人民法院领导班子及后备干部逐个进行考察，建议选任、调整院长、副院长11人次，交流院长6人，选拔青年后备干部到基层人民法院任职锻炼，既增强了后备干部的才干，又增强了班子活力；坚持思想政治工作分级负责和党员联系群众制度，形成了院党组和机关党委、各支部、各党小组分级负责的思想政治工作网络，有的放矢地做好法官和工作人员的思想政治工作。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曾被省法院评为“优秀班子”，院机关党委连续8年被市直机关工委评选为先进单位；全市人民法院有56个（次）党支部先后被省市县评为先进基层党组织，有280名（次）党员立功或被评为优秀党员。

加强业务培训，法官素质明显提高。全市人民法院按照《法官法》和最高法院关于加强法官队伍职业化建设的要求，坚持岗位培训与学历教育相结合、专家授课与续职教育相结合、东西部法官学术论坛与国内外交流相结合等方法加强法官职业培训，并不断加大教育资金投入，单位和个人先后投入教育经费210万元，使教育培训取得显著成绩。目前，全市人民法院796人中，大专398人，大学本科336人，取得硕士学位的12人，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占全市人民法院总人数的93.72，比1999年上升23.45个百分点；市中级人民法院大专以上学历人数占总人数的97.12，同比上升11个百分点。通过五年来较系统的法官职业技能和岗位技能培训，进一步提高了法官掌握、运用法律解决纠纷和驾驭审判活动的能力，一批适应审判工作专业化、现代化的优秀法官人才逐步显现出来。

加强人大意识教育，自觉接受监督。认真组织全体法官学习宪法和四川省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监督条例，增强宪法意识和人大意识，自觉摆正人大监督与法院独立审判的关系。工作中，除年度工作报告外，还就法院队伍建设、执行工作和贯彻实施宪法情况进行专题报告；认真负责办理人大代表批评、建议和意见；邀请人大代表旁听社会反应强烈、影响重大的案件和人大代表关注的案件；邀请人大代表和市人大常委会领导视察法院工作，出席法院重要会议；法院领导分片联系，以深入走访征求意见、召开座谈会等形式，认真听取人大代表对法院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并针对意见和建议及时进行整改，按时报告情况，自觉接受监督。

二、五年工作的体会

各位代表，五年的工作实践表明，要不断推进人民法院各项工作，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必须坚持党的基本理论、基本路线、基本纲领和基本经验，必须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领导，必须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在这些基本原则和立场问题上，任何时候都不能有丝毫的动摇。同时我们也感到，人民法院工作能够取得这些进步，还在于我们在实际工作中能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遵循审判工作的特点和规律，正确处理好一些基本的工作关系。认真总结这些做法，对于全面开创法院工作新局面，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一）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领导，正确处理审判工作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关系，才能更好地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可靠的司法保障。牢固树立全局观念，自觉地服从服务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是人民法院的政治责任和法律责任，是检验人民法院审判工作的重要标准。五年来，我们坚定不移地贯彻“严打”方针，惩治刑事犯罪，依法妥善处理集团性纠纷，全力维护社会稳定，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发展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充分运用司法手段，及时正确处理民商事案件，坚决排除地方和部门保护主义的干扰，维护经济安全和金融安全；认真调处涉及公民人身权和财产权的各类案件，维护公民的合法权益，推进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建设的发展。实践证明，只有在党委领导下正确处理好审判工作与党和国家工作大局的关系，才能更好地为改革、发展、稳定提供有效的司法保障和法律服务。

（二）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将法院工作置于人大监督之下，正确处理依法独立审判与自觉接受监督的关系，才能有效地促进司法公正。依法独立审判和自觉接受监督，目的都是为了实现司法公正、司法廉洁和司法效率。五年来，我们坚持社会主义法治原则，依法独立公正地对案件作出裁判，平等地保护各方当事人权益。同时，自觉接受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法律监督机关的依法监督，认真接受政协的民主监督、广大人民群众的监督和新闻媒体的舆论监督，防止枉法裁判。实践证明，只有正确处理好依法独立审判与自觉接受监督的关系，才能确保司法公正和廉洁。

（三）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以人为本，正确处理好抓班子、带队伍、促发展的关系，才能全面提高队伍素质。法院各项工作的发展，要靠各级领导带领广大法官和工作人员去实践。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是抓好发展的关键。五年来，我们坚持按照“班长抓班子、班子带队伍、队伍促发展”的工作思路，通过建设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带动法院各项工作的全面开展。实践证明，法院各项工作要不断取得新的进步、新的成绩，必须有一个坚强有力的领导班子，才能带领广大法官和工作人员全面完成法院各项工作任务。

（四）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改革创新，正确处理审判工作、队伍建设、法院改革的关系，才能实现法院工作的全面发展。实现公正与效率是现代司法的基本要求，是社会公众的强烈愿望。五年来的司法实践使我们深深体会到：在“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下，审判是中心，队伍是保障，改革是动力。不以审判工作为中心，队伍建设和法院改革将成为无矢之的;没有一支高素质的法官队伍作保障，审判工作的任务将难以完成；不以法院改革为动力，审判工作中的许多问题将无法得到解决。实践证明，只有坚持以司法公正和效率为价值追求，将“一个主题”和“三件大事”作为有机的整体，改革创新，开拓进取，人民法院工作才能不断开创新的局面。

（五）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依法办案，正确处理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关系，才能不断提高司法水平。法律效果与社会效果的辩证统一，是衡量人民法院审判质量的重要标准。五年来，我们既严格依法办案，又切实注意执行政策，将适用法律与体现政策有机地结合在一起，收到明显效果。实践证明，审判和执行工作，只有在严格依法办案的前提下，充分考虑裁判的社会影响，才能不断提高司法水平，最大限度地实现法律效果和社会效果的有机统一。

三、今后工作思路

各位代表，五年来的工作虽然成效明显，并取得一些经验，但也还存在一些不可忽视的问题。主要是一些法官的素质还难以完全适应审判工作的发展需要，群众反映强烈的裁判不公，执行难依然存在；地方保护和部门保护现象仍较突出，法院在执行公务中遭遇暴力抗法事件时有发生，办案经费紧缺、装备落后、法官断层等问题还不同程度地制约着法院工作的发展。面对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全市人民法院将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公正与效率”为主题，以司法为民为基点，以司法体制改革为动力，以人民法院基层建设为基础，以建设高素质法院队伍为保证，全面增强司法能力，提高司法水平。

(一)全面加强审判和执行工作，促进经济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紧紧围绕“公正与效率”工作主题，落实司法为民要求，进一步加强刑事审判工作，确保社会稳定；依法调节民事、行政关系，促进经济发展；依法审理国家赔偿案件，促进严格执法和公正司法；加强立案和审判监督工作，努力解决信访和申诉工作存在的问题；继续加大执行工作力度，最大限度实现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落实好司法救助制度，充分保护当事人的诉权；积极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努力营造一个良好的社会秩序与发展环境。

(二)继续推进法院改革，完善审判制度。努力实现公平和正义，重点抓好完善符合审判工作规律和特点的诉讼制度，抓好完善公正高效的审判工作机制，抓好完善职责明确、分工合理、运转高效、保障有力的法院管理体制。继续推进人民法院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的制度建设，从制度上保证审判机关依法独立公正地行使审判权。进一步完善人民陪审员制度，扩大司法民主。

(三)推进法官职业化建设，造就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作风优良、司法公正的法官队伍。认真组织法官和工作人员学习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牢固树立科学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和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加强班子建设，充分发挥党建工作对推进法官职业化建设的政治保证和组织保证作用，保证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重大部署的贯彻落实。组织开展好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充分发挥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牢固树立人民法院为人民的宗旨意识。认真贯彻《法官法》，严格法官的准入条件、优化法官的知识结构和年龄结构，提高专业化水平。大力加强法官职业道德建设和作风建设，切实转变审判作风，养成密切联系群众的良好风气，认真落实司法为民要求。加强初任法官和在职法官的培训力度，不断提高法官的业务素质。继续惩治司法中的腐败现象，重点查处利用审判权和执行权贪赃枉法的人和事，保证司法公正和廉洁。

（四）加强基层建设，提高司法水平。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关于加强人民法院基层建设的意见，力争实现“无枉法裁判案件、无超审限案件、无重大上访案件、无矛盾激化事件、无严重违法违纪事件、无重大安全责任事故”的“六无”目标，达到“审判质量优质化、审判效率高效化、审判管理科学化、司法为民务实化、法官队伍职业化、物质保障现代化”的“六化”要求，努力实现“建一流班子、带一流队伍、创一流业绩”的奋斗目标。

各位代表，面对党和人民的要求，人民法院任重而道远。全市人民法院将在党委的领导、人大的监督、政府的支持和政协的民主监督下，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振奋精神，开拓进取，扎实工作，全面履行审判职责，为我市跨越式发展、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努力奋斗！

**第二篇：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某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本届人大常委会的工作，请予审查。五年工作的回顾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任期五年来，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充分发扬民主，依法履行职责，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较好地发挥了地方

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为促进全市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作出了新的贡献。

（一）认真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决策水平不断提高

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党的工作大局和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认真行使决定权。先后作出决议5个、决定50个。

围绕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决定权。为督促市人民政府确保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良好运行，严格执行财政预算，常委会每年都要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深入调查，认真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的工作报告。五年来，先后就加强经济监督工作、保护和支持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加强市级预算审查等涉及全市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13个，对加快我市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围绕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决定权。为加快我市社会事业发展的步伐，建设四川经济文化强市和国际旅游城市，常委会听取、审议并通过了《某市城市总体规划》、《某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作出了相应的决定，使具有三千多年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某名城的保护工作进入了规范化、法治化轨道。五年来，常委会还先后就“四五”普法、村（居）委会建设、社区管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作出了8个决议、决定。同时，对市人民政府提交的《某市旅游管理办法》、《某市征地补偿安置拆迁办法》、《某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3个政府规范性文件作出了批准的决定。这些决议、决定对推动我市各项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促进作用。

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行使决定权。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种社会矛盾逐渐突显，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也越来越多，正确处理好这些问题，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2024年4月，常委会针对部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某中心城区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严重的问题，作出了《关于综合治理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的决定》，通过连续三年听取汇报、现场视察、走访调查和跟踪督查，有效地促进了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的限期治理。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快速发展，近年来，我市水环境形势日益严峻，水体质量逐年下降。为此，常委会组织人员对市中区、峨眉山市、井研县、夹江县的水环境保护和水污染防治工作进行了深入调查和专题视察，并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情况的报告，作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的决定》。五年来，常委会还对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收缴、使用和管理，企业劳动用工、职工权益保障等分别作出了决议、决定，为依法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此外，常委会还就选举方面的事项作出决定13个，接受个别省人大代表、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辞去职务的决定9个。

（二）依法强化监督工作，监督实效逐步增强

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党的中心工作，把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通过开展执法检查、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和专题工作报告，认真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监督力度逐步加大，监督实效逐步增强。

加强法律监督，推进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劳动法、民族区域自治法、残疾人保障法、专利法、教育法、土地管理法、环境保护法、建筑法、城市规划法、工会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等33件法律和国务院颁布的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宗教事务管理条例、法律援助条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等12个法规的情况报告。同时，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常委会在我市开展了25次执法检查活动，参与了40余件法律法规草案、修正案的立法调研和征求意见工作。通过加强法律监督，促进了“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保证了法律法规在我市的贯彻实施。为强化对司法案件监督，常委会建立了法律咨询组，对提高司法案件监督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五年来，共接待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检举、控告、申诉案件2100件次。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通过审查确有处理不当的45件司法案件依法进行了监督，取得了实效，促进了司法机关公正司法，维护了法律尊严。

加强工作监督，促进“一府两院”工作的顺利开展。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开展了对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我市投资环境；财政预算执行和审计工作；加强结构调整，夯实农业基础，促进农民增收；治理教育乱收费，教师队伍建设，中小学D级危房改造工作；城市

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食品摊点、旅游景点、学校和超市等地的食品卫生，整顿规范药品市场秩序，“Ⅱ”号病和“非典”疫情防治工作；环境保护，市政重点建设工程、城市管理、人防建设；公、检、法队伍集中教育整顿等项工作的全方位监督。共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报告36个，听取工作汇报28次，作出审议意见7项。通过开展有效的工作监督，增强了“一

府两院”及其工作人员的法治意识和执政为民意识，促进了依法行政和公正司法，确保了各项目标任务的完成。

加强评议工作，促进勤政廉政建设。五年来，常委会对市畜牧局局长、市环保局局长、市民政局局长、市教育局局长和市中级人民法院刑事审判二庭庭长进行了述职评议，评议工作坚持依法、求实和民主的原则，肯定成绩，指出问题，分析原因，提出整改要求。通过评议，达到了强化监督，推进工作的目的。为探索对省直管的行政执法部门的监督，2024年，市人大常委会与县级人大常委会联动，首次开展了对市地税局的工作评议。在省地税局的大力支持下，经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的共同努力，评议工作取得了圆满成功，达到了预期目的。此外，常委会还配合省人大常委会开展了对省政府16个委厅“一把手”的评议调查工作。

（三）依法指导换届选举，搞好人事任免工作

五年来，常委会依照法律规定，指导了全市县、乡级人民代表大会的换届选举工作，进一步加强了我市各级政权建设。同时，通过对换届选举工作的宣传教育，增强了广大人民群众的民主意识和法制观念。

五年来，常委会正确处理党管干部和人大依法任免干部的关系，认真行使人事任免权，共依法任免和批准任免国家机关工作人员327人次，从组织上保证了地方国家机关工作的顺利开展。任免工作中，始终坚持了任命前法律知识考试制度、供职表态制度、任命后谈话制度、颁发任命书制度，对被任命的人员明确提出了从政要求，增强了他们的公仆意识、人大意识和法制观念。

（四）充分发挥代表作用，密切与人民群众的联系

常委会认真贯彻落实代表法，重视发挥代表的作用，努力为代表依法执行职务创造良好条件。五年来，共交办督办代表建议、批评、意见（含议案转建议）530件。由于常委会采取了一系列措施，各承办单位认真办理，使办理质量不断提高，满意率和基本满意率逐年上升。为积极探索闭会期间代表活动的新途径，五年来共邀请101名市人大代表列席常委会议，邀请代表参加执法检查、调查和评议工作，认真组织代表开展视察活动，同时还召开了全市代表工作经验交流会，总结、推广了五通桥区开展的代表向选民述职活动、沙湾区开展的“代表手记”活动、沐川县开展的代表“五个一”活动等经验。全市开展了市、县两级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联系代表活动，广泛听取代表的意见和建议。此外，常委会还坚持每年为市人大代表订阅或赠送有关报刊、资料，努力为代表做好服务工作。

人大信访工作是人大及其常委会开展监督的重要途径，是联系人民群众的纽带和桥梁。常委会高度重视人民群众的来信来访，2024年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大信访工作的意见》，坚持每年召开一次信访工作会议，坚持常委会领导信访值班和每月接待日制度，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制度和考核机制，调整充实信访接待人员。五年来共收到人民群众来信5490件、接待来访6340人次。通过自办、交办、转办、督办等形式，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农村占用土地、城市房屋拆迁、企业改制中出现的问题以及司法不公等问题，督促有关地区和部门认真研究解决，使一些问题得到妥善处理，化解了社会矛盾，维护了人民群众的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进一步密切了与人民群众的关系。

（五）加强人大宣传工作，提高全社会的民主法制意识

加强人大宣传工作。五年来，常委会会同党委宣传部门、新闻媒体不断加强和改进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的宣传，对各级人大履行职责和人大代表执行职务情况的宣传，成立了人大宣传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人大宣传工作的意见》，创办了《某人大信息》和《调查与研究》，在某日报上开辟了“人大窗口”专栏，在互联网上建立了“某人大”网站，为市民提供了了解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了解我市人大工作成就的知政平台。2024年9月，常委会抓住纪念我国人民代表大会成立50周年暨地方人大常委会设立25周年的契机，进一步加大了人大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的宣传力度，先后举办了学习贯彻《宪法》座谈会、全市依法治市经验交流会、“我与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征文”活动、“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好新闻”评选活动。通过宣传，进一步提高了全市公民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对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认识和民主法制观念，增强了学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

充分发挥人大在普法教育中的主导作用。为促进依法治国方略的贯彻实施，增强公民的法制观念，不断提高公民的法律素质，常委会加强了对“三五”、“四五”普法工作的监督，督促“一府两院”认真落实市人大常委会作出的《关于深入开展法制宣传教育的决议》。2024年，常委会组织检查组深入11个区、市、县、自治县和23个市级机关、企事业单位，对全市“三五”普法工作进行了检查验收。2024年，为推动“四五”普法工作的全面启动，常委会作出了《关于在全市公民中实施法制宣传教育的第四个五年规划的决议》。配合普法工作的开展，编印了30多万字的《干部法律知识读本》。为确保《决议》的贯彻落实，每年都组织力量对全市“四五”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情况进行检查，并专题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开展“四五”普法和依法治理工作情况的报告，针对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2024年8月召开了全市依法治市经验交流会，对推进依法治市进程，确保全面完成“四五”普法任务发挥了权力机关的主导作用。

加强对县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和联系。五年来，常委会坚持邀请县级人大常委会负责同志列席市人大常委会会议制度和常委会主任、副主任联系县级人大常委会制度。坚持每年召开一至二次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学习会或工作会。2024年还举办了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培训会。各工作委员会也加强了对县级人大工作的对口指导。向各区县下发了关于加强人大信访、信息、宣传工作和文秘制度、县级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工作考核办法等5个指导性文件，促进了全市人大常委会机关工作的全面建设和人大工作整体水平的提高。同时，加强了对民族地方立法工作的指导，指导、协调峨边、马边两个彝族自治县制定了7个单行条例和两个自治条例的修改工作，促进了民族地区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

（六）加强常委会自身建设，不断提高工作水平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五年来，常委会组成人员先后学习了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党的十五大、十六大及中央全会精神，开展了市级领导干部“三讲”教育，组织机关县级干部进行了“三讲”教育集中学习和整改。利用每年召开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学习会的机会，认真学习、深刻领会中央领导同志的重要讲话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使全体组成人员党的观念、组织观念明显增强，在政治上、思想上、行动上同党中央保持了高度一致。

加强法律法规和人大知识学习。为提高常委会组成人员的法律素质和履职能力，常委会坚持了会前学法制度，先后举办了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招标投标法、安全生产法、传染病防治法与职业病防治法、义务教育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劳动法、税收征收管理法和宪法修正案等法制讲座。组织学习了市人大常委会议事规则、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知识和涉及常委会议题的相关法律法规，并通过召开全市人大常委会主任工作会、培训会、经验交流会和组织外出学习、考察等方式，促进了常委会组成人员依法履职能力和决策水平的进一步提高。

加强机关作风制度建设。常委会狠抓了机关思想作风建设和制度建设，形成了向心力，增强了凝聚力。在机关干部职工中开展了经常性的时事政治教育、政策法律知识学习，开展了“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做人民满意的机关工作者”活动，集中进行了作风教育整顿，建立和完善了35项机关工作制度。常委会机关通过实行中层干部全员竞争上岗，进一步健全了激励机制，优化了人员配置，使工作更加规范，作风明显转变，工作效率明显提高。五年来，常委会组成人员和办事机构通过深入开展调查研究，形成调查报告119篇，课题调研文章25篇，其中有18篇参加全省人大工作经验交流，为常委会审议和决策提供了重要参考。同时，机关还创建成“市级最佳文明单位”和档案管理升省一级达标单位，连续四年目标管理考核进入市级部门先进行列。

各位代表，过去的五年，市四届人大常委会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些成绩，但我们也清醒地看到，常委会的工作与宪法和法律的要求，与人民的期望还有一定差距。一是决定权的行使还不够充分，仍然有不少涉及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重大事项还没有完全纳入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定权范围，使决定权的行使在一定程度上受到影响。二是监督工作力度有待进一步加大，法律赋予人大及其常委会的一些比较“刚性”的监督手段，还没有得到充分运用，监督的实效还有待进一步提高。三是常委会组成人员的结构不尽合理，作用发挥不够，还不能完全适应新时期人大工作的需要。四是代表工作有待进一步加强，常委会与代表的联系，代表与选民的联系还不够经常和广泛。这些问题，都需要在今后工作中逐步加以改进和完善。

五年工作的主要体会

回顾过去五年的工作，我们深感有一些基本经验值得认真总结，应该长期坚持和不断发展。

（一）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我国的根本政治制度，是人民当家作主、行使国家权力的根本途径和最好形式，是依法治国，建设社会主义法治国家，实现国家长治久安的可靠保证。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关于依法治国、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的一系列重大理论观点，对于指导我们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具有重大的现实意义和深远的历史意义。五年来，常委会坚持把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作为做好人大各项工作的指导思想，无论是在决定权的行使、监督工作的实施，还是在人事任免工作、自身建设中都坚定不移地贯彻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始终保持了人大工作正确的政治方向。实践证明，只有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才能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也只有毫不动摇地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才能有效地贯彻和践行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

（二）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党的领导，努力把党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为国家意志和人民群众的自觉行动。中国共产党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领导核心。坚持党的领导，既是我国社会主义政治文明建设的根本要求，也是我们做好人大工作的根本保证。五年来，常委会始终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行权有机统一起来，在依法行权过程中，自觉接受党的领导，保证了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在我市的顺利贯彻执行，保证了人大及其常委会工作沿着正确方向健康发展。实践证明，只有增强党的观念，紧紧依靠党的领导，人大工作才能顺利开展，人大制度才能不断巩固和完善，民主法制建设才能继续向前推进。

（三）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促进和保障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的顺利进行。发展是执政兴国的第一要务，经济建设是中心。作为地方人大工作，必须围绕这一工作大局，自觉服从和服务于这个中心。五年来，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市经济建设这个中心，准确把握工作重点，找准工作的结合点，努力发挥人大工作优势，使常委会的决策水平和管理国家事务能力得到明显提高。实践证明，只有牢固树立科学的发展观，紧紧围绕经济建设这个中心，把服务大局、促进发展、维护稳定作为人大工作的重点，才能更好地发挥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才能不断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

（四）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始终代表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把实现人民的愿望、体现人民的意志、维护人民的利益作为人大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落脚点。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代表人民掌握和行使国家权力的机关，肩负着对人民负责，受人民监督，保障人民当家作主的权力的神圣职责。五年来，常委会始终把权为民所用、情为民所系、利为民所谋作为人大工作的准则，努力探索密切联系人民群众的新方式、新途径，深入了解民情、充分反映民意、广泛集中民智，在行使决定权、监督权、任免权的各项工作中，努力体现人民的意志，尽力维护人民的利益。实践证明，只有坚持以人为本，把维护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作为人大工作的根本出发点和归宿，才能不负人民重托，不辱使命，真正代表人民行使国家权力。

（五）做好人大工作，必须坚持解放思想、实事求是、与时俱进，努力探索和创新人大工作。创新是人大工作发展的动力。五年来的工作实践使我们深深体会到，人大工作只有在依法的前提下，解放思想，大胆探索，勇于创新，才能把具有广泛群众基础的实践经验逐步上升为科学的理论总结和可行的地方性法规，才能不断开创人大工作的新局面。五年来，本届常委会在继承和发扬历届常委会好传统的基础上，不断学习、实践和交流、借鉴，积累了一定经验，取得了一些成绩。实践证明，只有树立创新意识，坚持与时俱进，大胆探索，人大工作才能不断适应形势发展的需要，迈上新台阶，开创新局面。

各位代表，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五年来工作所取得的成绩，是中共某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体市人大代表、常委会组成人员及常委会各办事机构勤奋工作，努力拼搏，扎实工作的结果，是“一府两院”和全市各族人民关心支持的结果。在此，我代表某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表示衷心的感谢！

对今后工作的建议

各位代表，做好新形势下的人大工作，努力开创人大工作新局面，关键是要在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的指导下，全面贯彻党的十六届四中全会精神，按照科学执政、民主执政和依法执政的要求，把坚持党的领导、人民当家作主和依法治国有机统一起来，充分发挥人大及其常委会作为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使人大及其常委会成为全面担负起宪法赋予的各项职责的工作机关，成为同人民群众保持密切联系的代表机关。为此，我谨代表某市第四届人大常委会对第五届人大常委会提出以下建议：

——进一步坚持和依靠党对人大工作的领导。要牢固树立党的观点，深刻理解对党负责与对人民负责的一致性，把坚持党的领导同人大依法履行职责统一起来，认真贯彻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善于把党委的主张通过法定程序变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决议、决定。只有这样，才能使人大工作始终保持正确的政治方向。

——进一步强化监督工作，增强监督实效。无论是法律监督还是工作监督，都要从程序性监督向实质性监督与程序性监督并重转变，增强对“一府两院”监督的针对性和实效性，支持和督促行政机关依法行政、司法机关公正司法，保证宪法和法律的正确实施，保证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决议决定的认真执行，保障人民权力的真正实现。

——进一步加强和改进代表工作，密切同人民群众的联系。我市有各级人大代表1.3万人，他们代表着全市347万人民的意志。要充分发挥人大代表的作用，拓宽联系方式，丰富活动内容，为代表正确行使民主权利创造条件。要进一步加强与人民群众的联系，扩大公民对人大工作的知情权和有序参与。在依法履行职权的各项工作中，要更加关注人民群众普遍关心和迫切要求解决的问题，充分听取和反映人民群众的意见和建议，使人大工作更好地代表人民的意志，符合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

——进一步加强人大制度和民主法制宣传。要把宣传人民代表大会制度和民主法制建设作为一项长期的战略任务来抓。充分发挥市级报刊、广播、电视等新闻媒体和人大刊物的宣传作用，引导和动员全市人民参与民主法制建设。要认真督促“四五”普法决议和规划的贯彻落实，推动全社会法制宣传教育和依法治市工作，全面提高公民特别是各级领导干部的法律素质和遵纪守法意识，为推进依法治市进程，建设法治某作出努力。

——进一步加强常委会的自身建设。要进一步加强常委会组织制度和工作制度建设，不断促进人大工作的制度化、法制化、规范化。要在市委的领导和支持下，逐步从政治上、组织上和人员组成上，优化结构，合理配置，努力建设一支能够适应新形势发展要求的高素质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队伍。要认真开展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活动，加强政治理论和宪法、法律以及相关业务知识的学习，努力建设一支政治坚定、业务精通、务实高效、作风过硬、团结协作、清正廉洁的人大机关干部队伍，为人大代表依法履职提供更好的服务。

各位代表，我们坚信，即将产生的新一届市人大常委会，一定会在中共某市委的领导和上级人大常委会的指导下，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全面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忠实地履行好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以更加开拓进取的精神风貌，更加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更加卓有成效的工作业绩，开创我市人大工作的新局面，为实现某发展新跨越、全面建设小康社会而作出更大的贡献。

**第三篇：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市人民检察院，向大会报告五年来的工作，请予审查。同时，请市政协各位委员提出意见。

一、五年工作的回顾

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以来，全市检察机关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在中共某市委和省检察院的领导下，在市、县两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下，在市、县两级人民

政府的大力支持和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五大、十六大及十六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市委、省检察院的工作部署，落实市四届人大历次会议决议要求，坚持“公正执法，加强监督，依法办案，从严治检，服务大局”的检察工作方针，努力推动领导班子、检察队伍、基层院建设和检察业务工作全面发展，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

（一）严厉打击严重刑事犯罪和经济犯罪有新的成效

全市检察机关认真履行对刑事案件的批准逮捕和提起公诉职责，坚持严打方针，全力投入“严打”整治斗争和整顿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积极参与“扫黑除恶”、打击“法轮功”邪教犯罪活动、“打拐”、“禁毒”、“扫黄打非”等专项斗争，稳、准、狠地打击刑事犯罪活动。五年来，依法批准和决定逮捕4899件7288人，其中批捕黑社会性质组织犯罪、流氓恶势力犯罪和严重暴力犯罪等“三类”重点犯罪案件，破坏市场经济、涉枪、涉爆案件4056件6083人，占批捕总数的83、85；其中批捕黑恶势力犯罪案件87件296人，杀人、强奸、抢劫、涉爆案件3212件4986人，“法轮功”邪教组织犯罪案件43件87人，毒品犯罪案件703件904人。依法提起公诉5652件8178人，其中“三类”重点犯罪案件3238件5072人，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案件106件149人，“法轮功”犯罪案件49件85人。典型案件有：省院挂牌督办的邹千洪、邹永洪等23人涉嫌组织、参与黑社会性质组织等13个罪名的案件，梁氏等26人涉嫌7个罪名的案件，李子军、梁明德等4人参与黑社会性质组织的案件，刘还血等6人抢劫的案件，周兴高、周培友等6人拐卖儿童的案件。

（二）查办和预防职务犯罪有新的突破

全市检察机关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反腐败斗争的部署，认真履行对职务犯罪案件的侦查职责，积极开展查办职务犯罪专项行动，成功侦破了一批在全市乃至全省有影响、有震动的职务犯罪大要案件。五年来，立案侦查职务犯罪案件392件430人，其中贪污案147件，贿赂案55件，挪用公款案86件，集体私分案10件；滥用职权案27件，玩忽职守案47件，徇私舞弊案15件，泄露国家秘密案1件，侵犯公民权利案4件；涉案5万元以上大案166件、县处级领导干部要案36件，共202件，占立案总数的52％。通过办案，共为国家挽回经济损失5,300多万元。与前五年相比，查办贪贿案件大案数由109件增加到136件上升25％，要案数由10件增加到27件上升170％；查办渎职案件立案数由57件增加到94件上升65，其中大案数由3件增加到30件增加9倍、要案数由零上升到9件。立案查办贪污贿赂类案件298件中：党政机关、行政执法机关、司法机关、金融管理部门“三机关一部门”科、处级领导干部案件84件，占28％；国企改制和涉农中的贪贿案件99件，占33％；公安、司法机关案件14件，占17。立案查办渎职侵权类案件94件中：行政执法机关案件47件，占50；公安、司法机关44件，占47，比前五年的18件上升1444；查处“保护伞”案件4件5人。其中，典型案件有市物价局原局长杨旭英（正县级）、市高新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原主任陈发明（正县级）、市乡镇企业局原局长余西文（正县级）、市环境卫生管理局原局长易旭东（副县级）、人行某分行原副行长何安石（副县级）、市中区人民法院原院长傅应明（副县级）、中行夹江支行会计科原科长兼计划信贷科科长李锦华、市政府驻成都办事处原主任罗文超（正县级）、市政府扶贫办原副主任马国刚（副县级）、金口河区原副区长蹇明清、省院指定管辖的甘洛县原副县长木吉古哈案等。

2024年4月市院设立职务犯罪预防部门后，在市、县两级预防职务犯罪领导小组的领导下，成立了由检察机关牵头，各相关行业、系统与部门参加的预防工作协调小组，初步建立起预防网络和工作机制，预防职务犯罪齐抓共管局面逐步形成；加大了预防宣传力度，特别加强了对金融、行政执法、国有土地资源审批等重点行业、敏感热点部门关键环节工作人员开展个案预防、单位预防、行业系统预防，同交通、水利、国土、卫生、税务、工商和建设等单位签订了共同开展预防职务犯罪工作意见书，建立了会议联系制度；积极参与西部大开发中省、市重点工程建设招、投标工作，与建设单位签署廉政合同，开展了对重点项目进行跟踪预防，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进行监督，各基层检察院把预防工作辐射到本辖区的重点行业及重点工程共计72个，全市开展重点立项工程项目预防共14个，预防工作已

**第四篇：在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工作总结报告**

各位代表：

我受某市第四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的委托，向大会报告本届人大常委会的工作，请予审查。

五年工作的回顾

市四届人大常委会任期五年来，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领导，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开拓创新，与时俱进，充分发扬民主，依法履行职责，各项工作都取得了新的成绩，较好地发挥了地方国家权力机关的作用，为促进全市经济快速发展和社会全面进步作出了新的贡献。

（一）认真行使重大事项决定权，决策水平不断提高

市人大常委会紧紧围绕党的工作大局和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认真行使决定权。先后作出决议5个、决定50个。

围绕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决定权。为督促市人民政府确保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良好运行，严格执行财政预算，常委会每年都要对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市本级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进行深入调查，认真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的工作总结报告。五年来，先后就加强经济监督工作、保护和支持民营经济加快发展、加强市级预算审查等涉及全市国民经济发展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决定13个，对加快我市国民经济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起到了重要的推动作用。

围绕社会事业发展的重大事项行使决定权。为加快我市社会事业发展的步伐，建设四川经济文化强市和国际旅游城市，常委会听取、审议并通过了《某市城市总体规划》、《某市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作出了相应的决定，使具有三千多年悠久历史和灿烂文化的某名城的保护工作进入了规范化、法治化轨道。五年来，常委会还先后就“四五”普法、村（居）委会建设、社区管理等方面的重大事项作出了8个决议、决定。同时，对市人民政府提交的《某市旅游管理办法》、《某市征地补偿安置拆迁办法》、《某市流动人口计划生育管理办法》3个政府规范性文件作出了批准的决定。这些决议、决定对推动我市各项社会事业的全面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促进作用。

围绕人民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问题行使决定权。随着改革的不断深入，各种社会矛盾逐渐突显，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问题也越来越多，正确处理好这些问题，事关改革、发展、稳定大局。2024年4月，常委会针对部分人大代表和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某中心城区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严重的问题，作出了《关于综合治理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的决定》，通过连续三年听取汇报、现场视察、走访调查和跟踪督查，有效地促进了竹公溪流域水质污染的限期治理。随着工业化、城镇化进程的快速发展，近年来，我市水环境形势日益严峻，水体质量逐年下降。为此，常委会组织人员对市中区、峨眉山市、井研县、夹江县的水环境保护和水污染防治工作进行了深入调查和专题视察，并听取、审议了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情况的报告，作出了《关于进一步加强水资源管理的决定》。五年来，常委会还对全市住房公积金的收缴、使用和管理，企业劳动用工、职工权益保障等分别作出了决议、决定，为依法保护劳动者的合法权益，维护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起到了重要的保障作用。

此外，常委会还就选举方面的事项作出决定13个，接受个别省人大代表、部分市人大常委会和市人民政府组成人员辞去职务的决定9个。

（二）依法强化监督工作，监督实效逐步增强

市人大常委会围绕党的中心工作，把改革发展稳定中的重大问题和人民群众普遍关注的热点问题作为重点，通过开展执法检查、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总结报告和专题工作总结报告，认真开展法律监督和工作监督，监督力度逐步加大，监督实效逐步增强。

加强法律监督，推进法律法规的贯彻实施。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听取、审议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实施劳动法、民族区域自治法、残疾人保障法、专利法、教育法、土地管理法、环境保护法、建筑法、城市规划法、工会法、人口与计划生育法等33件法律和国务院颁布的国家公务员暂行条例、宗教事务管理条例、法律援助条例、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条例等12个法规的情况报告。同时，积极配合全国人大、省人大常委会在我市开展了25次执法检查活动，参与了40余件法律法规草案、修正案的立法调研和征求意见工作。通过加强法律监督，促进了“一府两院”依法行政，公正司法，保证了法律法规在我市的贯彻实施。为强化对司法案件监督，常委会建立了法律咨询组，对提高司法案件监督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五年来，共接待公民、法人和其他社会组织的检举、控告、申诉案件2100件次。对人民群众反映强烈，通过审查确有处理不当的45件司法案件依法进行了监督，取得了实效，促进了司法机关公正司法，维护了法律尊严。

加强工作监督，促进“一府两院”工作的顺利开展。五年来，常委会先后开展了对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我市投资环境；财政预算执行和审计工作；加强结构调整，夯实农业基础，促进农民增收；治理教育乱收费，教师队伍建设，中小学D级危房改造工作；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农村食品摊点、旅游景点、学校和超市等地的食品卫生，整顿规范药品市场秩序，“Ⅱ”号病和“非典”疫情防治工作；环境保护，市政重点建设工程、城市管理、人防建设；公、检、法队伍集中教育整顿等项工作的全方位监督。共听取、审议“一府两院”工作总结报告36个，听取工作汇报28次，作出审议意见7项。通过开展有效的工作监督，增强了“一

**第五篇：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议案**

某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议案

议案审查委员会主任委员李长江

按照本次会议主席团第一次会议通过的提出议案、质询案截止时间，到2月2日18时，收到代表团提出的议案10件，10名以上代表联名提出的议案38件，共计48件。其中，劳动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地方各级人民代表大会和地方各级人民政府组织法》和《某市人民代表大会议事办法》的有关规定，会议议案审查委员会对这些议案进行了认真审查。认为48件议案有的属于对市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职权范围内某项工作的建议、批评和意见；有的属于上级职权范围需要向上级有关机关、部门反映才能解决的问题。因此，拟转作建议、批评、意见处理。

本次会议代表没有提出质询案。

以上报告，请审议。

附：拟转作建议、批评、意见的48件议案附件：

拟转作建议、批评和意见的48件议案

一、劳动人事方面3件

××

二、内务司法方面3件

××

三、财政经济方面13件

××

四、教育科技文化卫生方面4件

××

五、农业方面12件

××

六、城建环保方面12件

××

七、旅游方面1件

××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